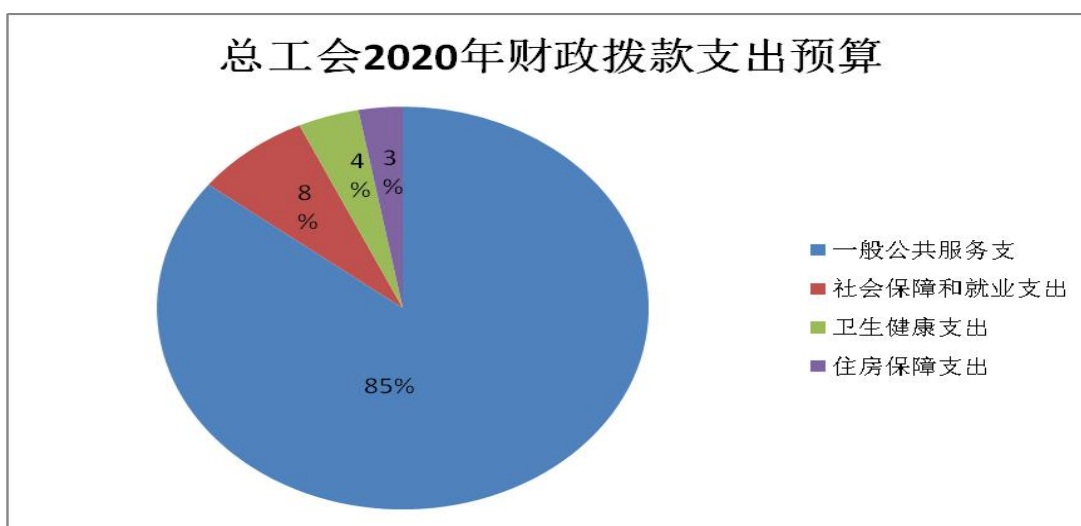


第三部分 化隆回族自治县总工会2020年度 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化隆回族自治县总工会 2020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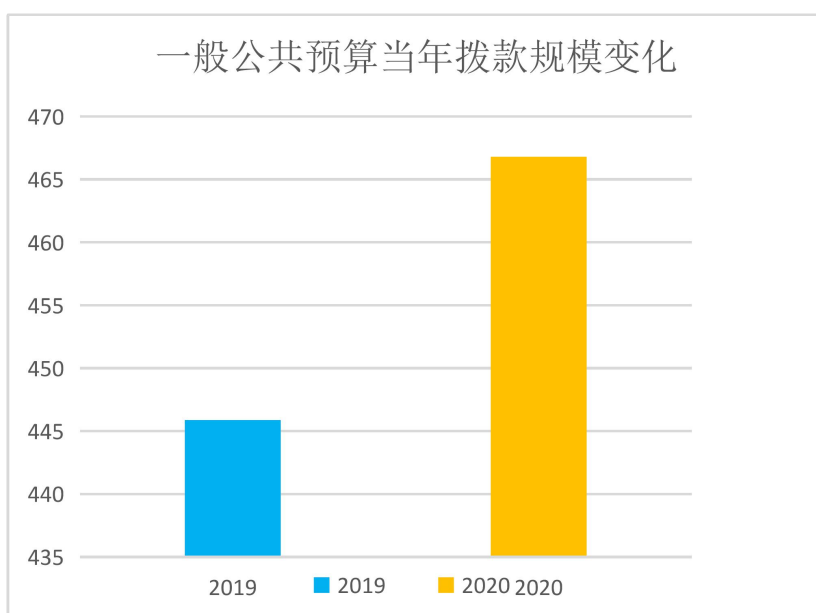
化隆回族自治县总工会 2020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466.81 万，比 2019 年增加 20.92 万元，主要是人员职务晋升补发工资。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466.81万元；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0 万元。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99.02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35.68 万元，卫生健康支18.47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13.64万元。



二、化隆回族自治县总工会 2020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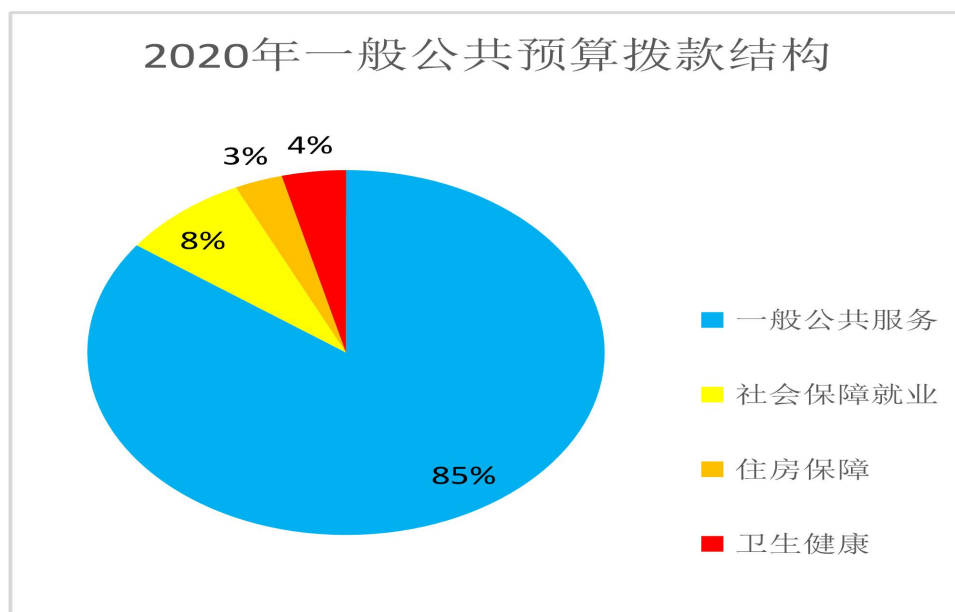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化隆回族自治县总工会 2020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 466.81 万元,比 2019 年增加了 20.92万元，主要是人员职务晋升补发工资。



(二)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1、一般公共服务 201（类）行政运行支出399.02万元，占85%；2、社会保障和就业 208（类）支出35.68万元，占8%；3. 住房保障支出 221（类）支出 13.64 万元，占 3%；4. 卫生健康 210（类）支出18.47万元，占4% 。



(三)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一般公共服务 201（类）29（款）01（项）行政运行，2020年预算数为149.01万元，比2019年增加17.08 万元，增加

12.9%。主要是人员职务晋升工资增加。

2、一般公共服务 201（类）29（款）06（项）工会事物，2020年预算数为250万元，与2019年持平。

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8（类）05（款）05（项）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2020年预算数为16.03万元，比2019年减少3.61万元，减少18.38 %。主要是人员调出。

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8（类）05（款）06（项）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2020年预算数为8.02万元，比2019年增加 8.02万元，增加100 %。主要是2020年职业年金科目单独预算。

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8（类）05（款）99（项）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2020年预算数为10.77万元，比2019年增加0.83万元，增加8.3 %。主要是遗属工资增加。

6、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8（类）99（款）01（项）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020年预算数为0.85万元，比2019年减少0.13万元，减少13.26 %。主要是人员减少。

7、住房保障支出 221（类）02（款）01（项）住房公积金2020年预算数为 13.64 万元，比 2019 年减少0.06 万元，减少0.4%，主要是人员减少， 公积金减少。

8、卫生健康支出 210（类）11（款）01（项）行政单位医疗，2020 年预算数为 18.47万元，比 2019 年减少1.23 万元，减少5.08%，主要是人员减少，医疗减少。

三、化隆回族自治县总工会 2020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化隆回族自治县总工会 2020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216.81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210.94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49.19万元、津贴补贴 80.63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6.03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8.47 万元，住房公积金 13.64 万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85 万元，奖金7.75万元，职业年金8.02万元，其他工资福利支出2.88万元，退休费 10.77 万元，遗属生活费用 2.71。

公用经费5.87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0.46 万元、印刷费0.43万元、邮电费0.7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87 万元、公务接待费 1.18 万元，差旅费0.18万元、手续费0.05万元。

四、关于化隆回族自治县总工会 2020 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化隆回族自治县总工会 2020 年“三公”经费预算数为4.05 万元，比2019年增加了0.12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2.87 万元，增加了0.16万元。 公务接待费 1.18 万元。减少了0.04万元。2020 年“三公”经费预算与上年有所增加了0.12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经费也相应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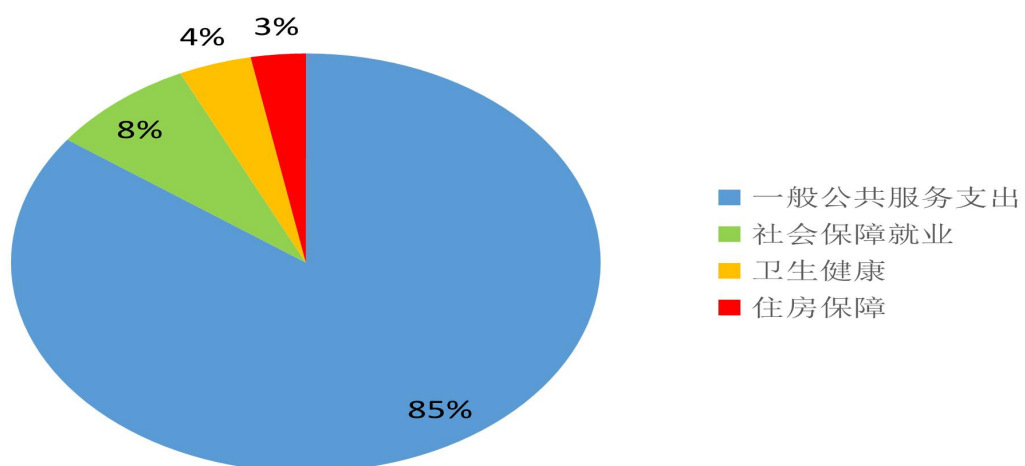
五、关于化隆回族自治县总工会 2020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的说明

化隆回族自治县总工会2020 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六、关于隆县总工会 2020 年部门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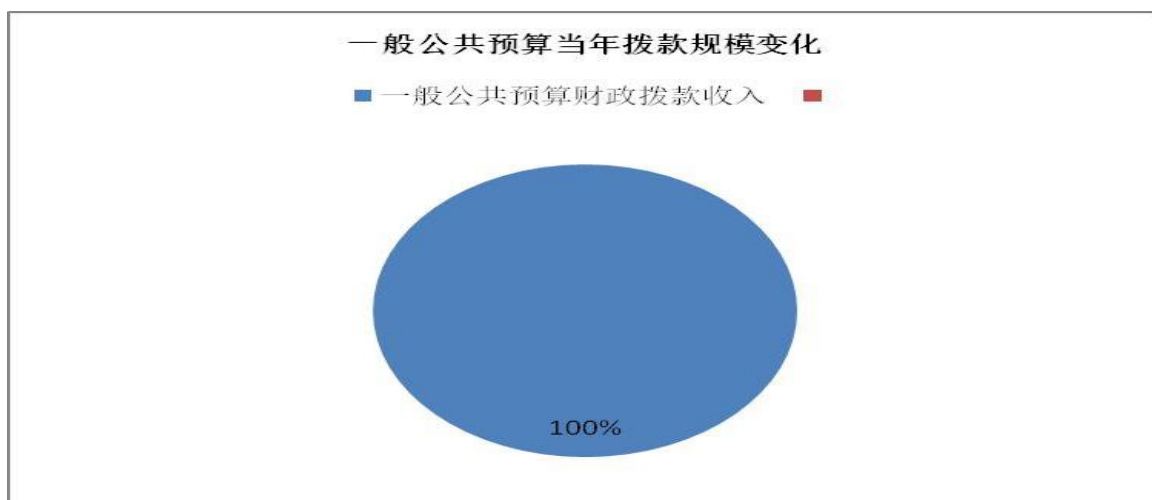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化隆回族自治县总工会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466.81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0 万元；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99.02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5.68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18.47万元，住房保障支出13.64 万元。化隆回族自治县总工会 2020 年收支总预算 466.81 万元。

2020年财政拨款支出预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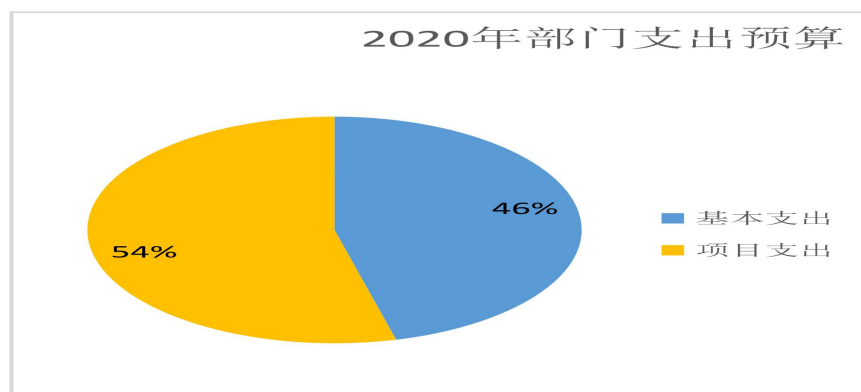
七、化隆回族自治县总工会 2020 年部门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化隆回族自治县总工会 2020 年收入预算 466.81 万元，其中：上年结余 0 万元，占 0%；一般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466.81 万元，占 100%；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0 万元，占 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0 万元，占 0%。



八、关于化隆回族自治县总工会 2020 年部门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化隆回族自治县总工会 2020 年支出预算 466.81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16.81 万元，占 46.4%；项目支出 250 万元，占 53.6%；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



九、关于化隆回族自治县总工会项目支出预算情况的说明

一般公共服务 201（类）29（款）06（项）工会事务 2020 年预算数为 250 万元，与 2019 年相比无变化。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2020 年化隆回族自治县总工会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5.87 万元，与 2019 年增加 0.19 万元，主要是：一是公务用车改革后，保留一辆车辆，与 2019 年保持不变，车辆运行成本控制在规定的范围之内；二是人员变动，相应的公用经费增加。

（二）政府采购安排情况。

2020 年化隆回族自治县总工会各单位政府采购预算总额 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0 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19 年 12 月底，化隆回族自治县总工会共有车辆 1 辆，其中，省级领导干部用车 0 辆、厅级领导干部用车 0 辆、一般公务用车 1 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价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四）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20 年化隆回族自治县总工会专项均实行绩效管理，涉及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 250 万元。包括一般公共服务 201（类）29（款）06（项）工会事务 250 万元，2019 年我单位将严格按照专项资金使用管理相关规定，专款专用。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一、收入类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

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

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附属单位缴款：指事业单位附属的独立核算单位按规定标准或比例缴纳的各项收入。

（六）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如投资收益、利息收入等。

（七）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资金”、“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和“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

累的事业基金（即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当年收支缺口的资

金。

（八）上年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支出预算因客观条件变化未执

行完毕、结转到本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既包括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也包括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的结转和结余。

二、支出类

（一）一般公共服务 201（类）29（款）01（项）：指行政单位及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用于保障机构正常运行、开展日常工作的基本支出。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8（类）05（款）05（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三）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8（类）05（款）99（项）：反映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四）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8（类）05（款）06（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

（五）住房保障支出 221（类）02（款）01（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用财政拨款资金和其他资金等安排的住房改革支出。

（六）卫生健康支出 210（类）11（款）01（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下同）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三、其他

（一）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二）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三）上缴上级支出：指附属单位上缴上级的支出。

（四）事业单位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五）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预算单位对所属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六）“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指财政资金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是指单位工作人员因公出国（境）的往返机票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是指单位购置公务用车支出及公务用车使用过程中发生的租用费、燃料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支出是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七）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四、部门专业类名词

我单位无部门专业类名词。

